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EKA Fashion Holdings Limited

贏家時尚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09)

須予披露交易： 認購投資基金及計劃

認購投資基金及計劃

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八日（交易時段後），拉珂帝（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透過中信証券認購一隻投資基金之基金份額，認購金額為人民幣50百萬元（相當於約57.5百萬港元）。

上市規則之涵義

認購事項本身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之須予公佈交易。然而，拉珂帝先前亦曾透過中信証券認購若干其他投資基金及計劃，而中信証券或其聯繫人擔任該等投資基金及計劃的管理人或保管人。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如一連串交易全部均於12個月內完成或因具有相同的訂約方或標的物等原因而相互關聯，聯交所或會要求上市發行人將該等交易合併計算，作為一項交易處理。

認購事項與本公告日期前12個月內曾透過中信証券認購的投資基金及計劃合併計算時，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惟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25%，故該等認購事項若合併計算，將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通知及公告規定。

認購投資基金及計劃

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八日（交易時段後），拉珂帝（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透過中信証券認購一隻投資基金之基金份額，認購金額為人民幣50百萬元（相當於約57.5百萬港元）。

以下為拉珂帝於本公告日期前12個月內透過中信証券認購的投資基金及計劃之概要：

(1) 明沘信儀300對沖7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 認購日期： (1) 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二日
(2) 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六日
- 認購金額： (1) 人民幣1,000,000元
(2) 人民幣10,000,000元
- 基金管理人： 上海明沘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 基金保管人： 中信証券
- 總規模： 人民幣249,000,000元
- 類型： 私募股權投資基金（量化對沖／市場中性策略）
- 期限： 自成立起計15年（除非延長或提前終止）
- 投資策略： 該基金透過間接投資於底層對沖基金，採用量化市場中性策略。此策略涉及建立股票長倉組合，同時持有股指期貨及期權等衍生工具的淡倉，以對沖系統性市場（貝塔）風險
- 投資範圍： 該基金主要投資於底層基金「明沘信儀300對沖第3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A類份額、貨幣市場基金、銀行存款、政府債券及央行票據
- 分派政策： 該基金按照基金管理人釐定的分派方案，並在符合相關合約及適用法規的前提下，進行收益分派。分派將自扣除必要費用及稅項後的基金收益中撥付，並可選擇以現金形式支付或進行再投資

贖回政策：	認購設有六個月的鎖定期。可按月（每月第四個星期的第一個工作日）贖回；若提早贖回（持有不足3個月），可能須繳付1%的短期贖回費
認購費：	認購金額的1%
管理費：	每年按基金資產淨值的1%計算，並按季支付予基金管理人
保管費：	每年按基金資產淨值的0.05%計算，並按季支付予保管人
預期回報率：	每年5%至10%
截至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的未變現累計收益：	約每年12.22%

(2) 中信證券資管財富私享投資3637號FOF單一資產管理計劃

認購日期：	(1) 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 (2) 二零二五年九月十日 (3) 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五日 (4)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七日 (5)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二日
認購金額：	(1) 人民幣10,000,000元 (2) 人民幣20,000,000元 (3) 人民幣30,000,000元 (4) 人民幣50,000,000元 (5) 人民幣50,000,000元
管理人：	中信證券資產管理
保管人：	國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類型：	單一投資者開放式FOF（基金中的基金）資產管理計劃，採用跨多個資產類別的混合投資策略
期限：	自成立起計10年（除非提前終止）
投資策略：	該計劃採用「基金中的基金」（FOF）投資策略，主要將資金分配至公募基金以及由國務院監管的金融機構所發行的其他資產管理產品。其目標是透過分散投資，實現相對穩定的回報
投資範圍：	該計劃可透過相關資產管理產品投資於廣泛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固定收益工具、權益工具、交易所買賣衍生工具、公眾互惠基金及其他遵循類似監管標準管理的資產管理產品，以及非標準化衍生工具
分派政策：	該計劃的分派政策屬酌情性質，由管理人根據投資組合的實際表現決定。可分派收益包括利息收入、投資收益及扣除費用後的已變現溢利，但不包括未變現估值收益。管理人可酌情決定分派的時間、頻率、方式及比例，並定期進行分派
贖回政策：	該計劃為開放式，惟設有自成立起計180天的鎖定期，鎖定期滿後投資者可於指定開放日（每週最多三天）提交贖回申請。
認購費：	不適用
管理費：	每年按計劃資產淨值的0.5%計算，並按季支付予基金管理人
保管費：	每年按計劃資產淨值的0.01%計算，並按季支付予保管人
預期回報率：	每年4.2%至7.5%
截至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的未變現累計收益：	約每年6.75%

(3) 頑岩信金中性2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認購日期：	(1) 二零二五年九月九日 (2) 二零二六年一月九日
認購金額：	(1) 人民幣10,000,000元 (2) 人民幣10,000,000元
基金管理人：	上海頑岩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保管人：	中信証券
總規模：	人民幣255,000,000元
類型：	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期限：	自成立起計20年（除非延長或提前終止）
投資策略：	該基金主要透過間接投資於底層對沖基金，採用量化市場中性策略。此策略並非基於直接的證券選擇，而是透過間接參與底層基金的策略，並輔以流動性較高的工具進行現金管理
投資範圍：	該基金主要投資於底層基金頑岩信金中性2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A類份額，亦可能配置現金等價物及低風險工具，例如貨幣市場基金、銀行存款、國債及央行票據
分派政策：	該基金採用酌情分派政策。收益可根據已實現或未實現利潤進行分派，惟須視乎基金的營運表現及流動性狀況而定。並無保證或固定分派頻率，且分派可能會影響基金的資產淨值或可用流動性

贖回政策：	允許按月（每月第二個星期二）贖回。投資者須遵守6個月的鎖定期，在此期間不得贖回。贖回申請須在開放日前的指定預約期內提交，且提早贖回（3個月內）可能須繳付費用
認購費：	認購金額的0.5%
管理費：	每年按基金資產淨值的1%計算，並按季支付予基金管理人
保管費：	每年按基金資產淨值的0.025%計算，並按季支付予保管人
預期回報率：	每年5.5%至9%
截至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的未變現累計收益：	約每年6.43%至6.70%

(4) 平方和多策略對沖6號B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認購日期：	(1) 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三日 (2)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認購金額：	(1) 人民幣1,000,000元 (2) 人民幣5,000,000元
基金管理人：	寧波平方和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基金保管人：	中信証券
總規模：	人民幣304,000,000元
類型：	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期限：	自成立起計15年（除非延長或提前終止）

投資策略：	該基金採用多策略量化對沖方式，主要透過間接投資於底層對沖基金，專注於市場中性股票策略。其利用數據分析、統計建模及機器學習構建多元化的長短倉投資組合，同時利用期貨及期權等衍生工具對沖系統性風險
投資範圍：	該基金主要投資於底層基金平方和多策略對沖6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以及貨幣市場基金及銀行存款。透過底層策略，投資範圍可包括權益類證券、債券、衍生工具及法規允許的其他金融工具，從而實現跨資產類別的多元化配置
分派政策：	該基金採用酌情分派政策，管理人可根據可用利潤（包括未變現收益）及流動性狀況分派收益。分派可以現金或透過再投資方式進行，分派頻率不固定，而是由管理人根據認購協議的條款釐定
贖回政策：	於首六個月的鎖定期內一般不允許贖回。於鎖定期結束後，允許在每個月的最後一個工作日進行認購及贖回，並允許增設臨時開放日（每年最多四天）。
認購費：	認購金額的1%
管理費：	每年按基金資產淨值的0.9%計算，並按季支付予基金管理人
保管費：	不適用
預期回報率：	每年5.25%至9.25%
截至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的未變現累計收益：	約每年11.84%

(5) 念空信雲500指增穩健Plus30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認購日期：	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日
認購金額：	人民幣3,000,000元
基金管理人：	上海念空私募基金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基金保管人：	中信証券
總規模：	人民幣348,000,000元
類型：	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期限：	自成立起計10年（除非延長或提前終止）
投資策略：	該基金採用基於中證500指數的指數增強策略，將指數複製與量化技術及側重於價量因子的機器學習模型相結合。同時利用股指期貨及交易所期權等金融衍生工具進行對沖及下行風險保護，旨在控制系統性市場風險的同時創造超額回報
投資範圍：	該基金主要投資於權益類工具，包括上市股份（包括透過港股通及存託憑證），並可配置於固定收益產品、公募基金、衍生工具（如期貨及期權）以及法律法規允許的其他金融工具
分派政策：	該基金採用酌情分派政策，管理人可根據投資表現及流動性狀況分派利潤（包括未變現收益）。分派通常以現金形式進行，並可選擇進行再投資，且不保證分派頻率，亦無固定分派頻率

贖回政策：	允許按月（於每個月的第二個星期一）贖回。於若干情況下，可增設臨時贖回窗口。雖然對外部投資者一般並無鎖定期限制，但贖回申請必須遵守指定的開放日安排及程序，且贖回款項將於結算程序完成後支付
認購費：	認購金額的1%
管理費：	每年按基金資產淨值的1%計算，並按季支付予基金管理人
保管費：	每年按基金資產淨值的0.1%計算，並按季支付予保管人
預期回報率：	每年6%至9%
截至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的未變現累計收益：	約每年10.36%

(6) 量派信選量化選股105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認購日期：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五日
認購金額：	人民幣10,000,000元
基金管理人：	上海量派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保管人：	中信証券
總規模：	人民幣234,000,000元
類型：	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期限：	自成立起計20年（除非延長或提前終止）

投資策略：	該基金採用量化選股策略，將自上而下的行業分析與自下而上的系統化選股模型相結合。其利用專有量化模型預測超額回報，並納入宏觀經濟指標、公司基本面、市場情緒及投資者預期等多項因素
投資範圍：	該基金主要投資於權益相關資產，包括上市股份及存託憑證。其亦可投資於可換股債券、債券回購交易、交易所交易的衍生產品（如期貨）、融資融券活動、公募基金，以及法律法規允許的其他金融工具
分派政策：	該基金採用酌情分派政策，在存在可分派利潤的情況下，基金管理人有權決定是否進行利潤分派及分派比例。並無保證或固定分派頻率，且分派與否取決於基金表現及流動性狀況
贖回政策：	允許每月（通常於第三個星期二）贖回。該基金不收取贖回費，惟每次認購的投資均須遵守6個月的鎖定期，期滿後方可進行贖回
認購費：	認購金額的1%
管理費：	每年按相關份額類別資產淨值的1%計算，並按季支付予基金管理人
保管費：	每年按基金資產淨值的0.1%計算，並按季支付予保管人
預期回報率：	每年10%至15%
截至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的未變現累計收益：	約每年33.84%

(7) 中信證券資管財富私享投資5059號FOF單一資產管理計劃

- 認購日期： (1) 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三日
(2) 二零二六年五月八日
- 認購金額： (1) 人民幣10,000,000元
(2) 人民幣50,000,000元
- 管理人： 中信證券資產管理
- 保管人： 國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類型： 單一投資者開放式FOF（基金中的基金）資產管理計劃，採用跨多個資產類別的混合投資策略
- 期限： 自成立起計10年（除非提前終止）
- 投資策略： 該計劃採用「基金中的基金」（FOF）投資策略，主要依據宏觀經濟及金融市場分析進行資產配置，並結合量化與定性方法來挑選及投資底層資產管理產品。其目標是透過分散投資，實現相對穩定的回報
- 投資範圍： 投資範圍廣泛，包括權益類資產（如上市股票）、債務工具（如債券及存款）、衍生工具（如期貨）及法規許可的其他金融工具，核心側重於投資公募基金及其他受規管金融機構發行的資產管理產品
- 分派政策： 該計劃採用酌情分派政策，由管理人根據表現及是否達成相關條件決定是否進行分派及分派金額。在適用的情況下，分派頻率不超過每六個月一次，惟須視乎盈利能力及合約條款而定，高於指定門檻的超額回報在分派前可能須計提表現費

贖回政策：	允許在指定開放期內（通常由管理人決定，每週最多三天）進行贖回。惟設有180天的鎖定期，在此期間不得贖回
認購費：	不適用
管理費：	每年按計劃資產淨值的0.5%計算，並按季支付予管理人
保管費：	每年按計劃資產淨值的0.01%計算，並按季支付予保管人
預期回報率：	每年3.2%至7.5%
截至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的未變現累計收益：	約每年3.48%

(8) 千象信享全景成長10號6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認購日期：	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七日
認購金額：	人民幣1,000,000元
基金管理人：	上海千象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保管人：	中信証券
總規模：	人民幣353,000,000元
類型：	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期限：	自成立起計20年（除非延長或提前終止）
投資策略：	該基金透過間接投資於底層基金，採用量化多資產策略。此策略涵蓋量化及多策略配置，例如CTA策略（趨勢追蹤與對沖）、股票對沖、指數增強、套利及其他宏觀或市場驅動型策略

投資範圍：	該基金主要投資於底層基金「千象全景成長8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A類份額、貨幣市場基金、銀行存款、政府債券及央行票據
分派政策：	該基金採用酌情分派政策，可根據已變現及未變現利潤進行收益分派。並不保證進行分派，且可能視乎充足的流動性及表現條件而定。管理人可分派收益或將利潤進行再投資，且表現費可於支付分派前扣除
贖回政策：	投資者一般可於每個月的第一個及第三個星期五（若該日為非工作日，則為前一個工作日）贖回投資，惟須遵守六個月的鎖定期
認購費：	認購金額的1%
管理費：	每年按基金資產淨值的1%計算，並按季支付予基金管理人
保管費：	每年按基金資產淨值的0.05%計算，並按季支付予保管人
預期回報率：	每年7%至10%
截至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的未變現累計收益：	約8.79%

(9) 佳期信選海洋6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認購日期：	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八日
認購金額：	人民幣3,000,000元
基金管理人：	上海佳期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保管人：	中信証券
總規模：	人民幣208,000,000元
類型：	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期限：	自成立起計15年（除非延長或提前終止）
投資策略：	該基金採用主要透過底層標的基金進行間接投資的策略，旨在於可控風險條件下實現長期、穩定的資本增值
投資範圍：	該基金主要投資於底層基金「佳期信選海洋私募證券投資基金三期」A類份額、貨幣市場基金、銀行存款、政府債券及央行票據
分派政策：	該基金實行酌情分派政策，管理人可酌情決定是否進行分派。該基金可視乎流動性及市場情況，分派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
贖回政策：	投資者一般可於每個月的第一個及第三個星期五（若該日為非工作日，則順延至下一個工作日）贖回投資，惟須遵守六個月的鎖定期
認購費：	認購金額的1%
管理費：	每年按基金資產淨值的1%計算，並按季支付予基金管理人

保管費： 每年按基金資產淨值的0.05%計算，並按季支付予保管人

預期回報率： 每年10.5%至14.5%

截至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的未變現累計收益： 約37.40%

(10) 知行通達匯智29號2期信選A500指數增強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認購日期： 二零二六年二月二日

認購金額： 人民幣10,000,000元

基金管理人： 深圳知行通達私募證券基金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基金保管人： 中信証券

總規模： 人民幣360,000,000元

類型： 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期限： 自成立起計20年（除非延長或提前終止）

投資策略： 該基金採用量化指數增強策略，目標是獲取高於中證A500指數的超額回報

投資範圍： 該基金主要投資於權益類證券及相關金融工具，包括於交易所上市的股票、政府債券、可換股債券、回購工具、公募基金，以及期貨及期權等獲准許的衍生工具。其亦可直接或間接參與證券借貸、保證金交易及法規允許的其他投資工具

分派政策： 該基金採用酌情收益分派政策，可視乎基金的表現、流動性狀況及管理層決定，從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中進行分派

贖回政策：	允許於每個星期五（或最接近的工作日）贖回。贖回通常不收取費用，惟持有期不足三個月者，可能須支付短期贖回費（約1%）
認購費：	認購金額的1%
管理費：	每年按基金資產淨值的1%計算，並按季支付予基金管理人
保管費：	每年按基金資產淨值的0.1%計算，並按季支付予保管人
預期回報率：	每年11%至13%
截至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的未變現累計收益：	約13.84%

(11) 黑翼信選衡享多策略1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認購日期：	二零二六年二月十一日
認購金額：	人民幣1,000,000元
基金管理人：	上海黑翼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保管人：	中信証券
總規模：	人民幣240,000,000元
類型：	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期限：	自成立起計15年（除非延長或提前終止）
投資策略：	該基金採用多策略量化方法，結合多個跨資產類別的阿爾法策略

投資範圍：	該基金投資於多種金融工具，包括股票（包括港股通）、存託憑證、債券及可換股債券、回購工具、公募基金、期貨、期權及其他衍生工具，以及證券借貸及保證金交易。此多元化的投資範圍支持其在股票、固定收益及衍生工具市場的多策略配置
分派政策：	該基金採用酌情收益分派政策，由管理人根據基金盈利能力及流動性狀況酌情進行分派。分派可能基於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
贖回政策：	投資者一般可於每個月最後一個星期五（如該日為非工作日，則為前一個工作日）贖回其投資，惟每次認購設有六個月的鎖定期。雖然不收取標準贖回費，但倘於認購後三個月內贖回，則須支付1.5%的短期贖回費，且該等費用將保留在基金內
認購費：	認購金額的1%
管理費：	每年按相關份額類別資產淨值的1%計算，並按季支付予基金管理人
保管費：	每年按相關份額類別資產淨值的0.1%計算，並按季支付予保管人
預期回報率：	每年6%至9.5%
截至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的未變現累計收益：	0.89%

有關訂約方的資料

本集團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女裝設計、零售及批發業務。拉珂帝為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女裝貿易業務。

中信証券及中信証券資產管理

中信証券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並於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0030）及聯交所（股份代號：6030）上市的公司，而中信証券資產管理為其全資附屬公司。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兩者均主要從事投資銀行、財富管理、資產管理、金融市場及其他相關金融服務，且兩者均受國有實體控制。

上海明泐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該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基金管理活動，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一位名為裘慧明的個人。

國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該公司為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2736），主要於中國從事證券經紀及資產管理業務，並受國有實體控制。

上海頑岩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該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基金管理活動，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一位名為金騰的個人。

寧波平方和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該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基金管理活動，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一位名為呂杰勇的個人。

上海念空私募基金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該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基金管理活動，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一位名為陳晉雯的個人。

上海量派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該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基金管理活動，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一位名為孫林的個人。

上海千象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該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基金管理活動，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一位名為馬科超的個人。

上海佳期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該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基金管理活動，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一位名為吳霄霄的個人。

深圳知行通達私募證券基金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該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基金管理活動，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一位名為韓嘉睿的個人。

上海黑翼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該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基金管理活動，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鄒倚天及陳澤浩。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上述各管理人及保管人以及彼等各自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認購投資基金及計劃之理由及裨益

認購投資基金及計劃之資金全部來自本集團內部資源，即超出本集團營運資金需求之盈餘現金儲備。與其讓該等閒置現金結餘繼續以低息銀行存款形式閒置，本公司認為採取更為積極及高效之資金管理方式更為有利。因此，進行該等認購事項旨在為本集團之閒置現金結餘創造更佳回報，從而提升整體股東價值。

所有認購事項均透過中信証券（一間持牌受規管中介機構）執行。本公司已對相關投資管理人及基金的過往表現進行評估，該等投資管理人及基金均由各自領域具備卓越專長的持牌專業人士管理，且評估結果令人滿意。由於本集團過往曾透過中信証券認購其他投資基金及產品，並取得令人滿意的表現及理想的結果，因此董事會對中信証券的專業實力充滿信心。基於此正面的過往記錄，本公司決定繼續透過相同渠道運用盈餘現金，包括本次認購事項。此外，誠如本公告上文所披露，拉珂帝所認購的投資基金及計劃大部分均錄得未變現累計收益，其回報率高於銀行的定期存款利率（在當前利率環境下仍處於異常低的水平）。

此外，本公司已仔細審閱各投資基金及計劃的贖回政策。該等政策可為本公司提供流動性及靈活性。具體而言，該等基金及計劃設有定期贖回窗口（包括每月、每季或按需贖回選項），通知期較短，且並無施加較長鎖定期、巨額贖回費或其他會妨礙本公司取回其資金的限制性條件。因此，若有需要（無論是為滿足突發的營運資金需求、重新配置資產，或應對市場狀況變化），本公司均可輕易且迅速地退出該等投資。此流動性特徵為本公司風險管理框架的關鍵組成部分，確保該等認購事項不會損害本集團的財務靈活性。

本公司並未大量或集中動用其盈餘資金。總投資金額已分散至多樣化的投資基金及計劃中。因此，每項單獨的認購事項均屬規模適中，且就個別而言，均不構成上市規則項下的須予披露交易。僅當對該等認購事項進行合併計算時，才共同達到須予公佈交易的門檻。本公司謹此強調，該等投資金額無論是單獨計算還是合併計算，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或財務狀況均無重大影響。

於作出該等投資時，本公司一直保持審慎且恪守投資紀律。所有投資均由具備管理此類產品所需的相關專業知識、資質及牌照的持牌專業基金管理人（經由中信証券）管理。本公司並非尋求投機或自行持有高風險倉位，而是借助合規專業人士的技能及經驗，為原本閒置的現金優化回報。本公司已審慎挑選該等投資基金及計劃，以在不影響本集團日常現金流需求的前提下，提升資金運用效率、產生額外投資收益，並緩解通脹的影響。

董事會認為，該等認購事項有助於優化資金配置及增加原本閒置資金的收益。經權衡投資風險及潛在回報，並評估相關專業投資管理人及基金（彼等均根據嚴格的監管及持牌要求運作）的過往表現後，董事會認為，該等認購事項符合本公司更有效地運用現金資源的業務策略，同時可繼續滿足其一般營運資金需求及遵守本集團的內部投資政策。因此，董事會認為，該等投資基金及計劃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上市規則之涵義

認購事項本身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之須予公佈交易。然而，拉珂帝先前亦曾透過中信証券認購若干其他投資基金及計劃，而中信証券或其聯繫人為該等基金或計劃的管理人或保管人。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如一連串交易全部均於12個月內完成或因具有相同的訂約方或標的物等原因而相互關聯，聯交所或會要求上市發行人將該等交易合併計算，作為一項交易處理。

認購事項與本公告日期前12個月內曾透過中信証券認購的投資基金及計劃合併計算時，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惟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25%，故該等認購事項若合併計算，將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通知及公告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及用語具有以下所載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中信証券」	指	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証券資產管理」	指	中信証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	指	贏家時尚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3709）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任何第三方人士或公司及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如適用）
「拉珂帝」	指	拉珂帝服飾（深圳）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每年」	指	每年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事項」 指 拉珂帝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八日認購中信證券資管
財富私享投資5059號FOF單一資產管理計劃

「%」 指 百分比

就本公告而言，人民幣乃按人民幣1元兌1.15港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僅供說明用途。
並不表示任何人民幣金額已按或可按上述匯率換算。

承董事會命
贏家時尚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金明

香港，二零二六年五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金明先生、賀紅梅女士及金瑞先生；及獨立非
執行董事鐘鳴先生、周曉宇先生及張國東先生。